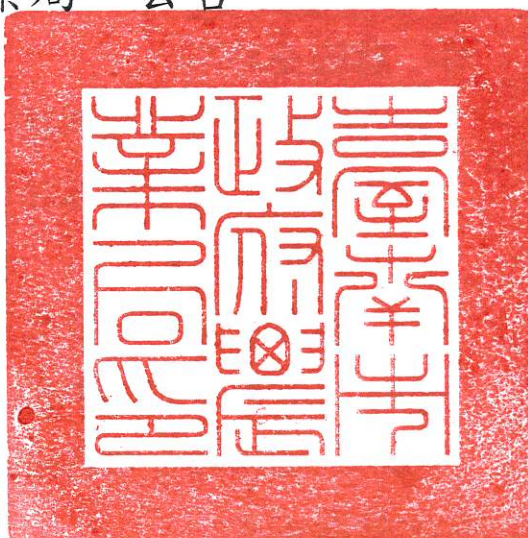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農森字第1150462701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115年臺南市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計畫「自主巡護獎勵金」申請事宜。

依據：

- 一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115年4月8日林保字第1152400607號核定函辦理。
- 二、農業部115年2月10日核定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申請地區及對象：

(一)地區：

- 1、水雉：本市官田區、下營區、麻豆區。
- 2、草鴉：本市大內區、新化區、關廟區、麻豆區、西港區、安定區、七股區、歸仁區等區。

(二)在地立案民間團體及社區發展協會。

二、巡護內容：

- (一)定期巡守與紀錄。
- (二)通報棲地異常或違法獵具網具。
- (三)環境清潔維護。
- (四)協助宣導瀕危物種保育及相關工作。

裝

訂

線

三、巡護範圍:請依填報(巡守範圍及路線圖)執行。

四、獎勵金標準:

(一)依計畫核定標準核發，非按日計算，亦不因執行日數比例調整，每年每隊核發至高6萬元獎勵金(未滿1年按月比例核發)。

(二)每隊的申請成員需超過10位。

(三)每月執行巡守工作並於隔月5日前完成繳交報表。

(四)經查核符合規定者始予核發。

五、申請方式:

(一)填具申請表並檢附相關文件，請以公文函送申請，申請案件如經審查資格不符或檢附資料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，且不另行退件。

(二)送件方式:郵寄或親送至臺南市政府農業局(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南瀛大樓3樓森保科)

(三)受理期限:自公告日起至115年5月3日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六、查核及核撥獎勵金:

(一)執行機關不定期辦理查核。

(二)經審查通過後撥付獎勵金。

(三)如有虛報或不實情事，追回獎勵金。

七、其他事項:

(一)每一隊員需完成相關友善農業、棲地環境輔導課程研習4小時。

(二)申請的相關資料和表格請以彩色列印製作。

(三)檢附相關附件。

(四)本公告如有未盡事宜，請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八、相關附件:

(一)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(農業部115年



2月10日核定)。

- (二)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附件-巡護監測申請書。
- (三)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問答集(115.02.10核定修正版)。
- (四)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-附件10(事前揭露表)(115.02.10核定修正版)

局長李芳林

